

西安硕星成套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成套钢制电缆桥架生产项目
废水、废气和噪声污染防治设施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项 目 名 称： 成套钢制电缆桥架生产项目

委 托 单 位： 西安硕星成套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二 〇 一 九 年 九 月

建 设 单 位：西安硕星成套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法 人 代 表：葛永乾

西安硕星成套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电话：15129226896

传真： /

邮编： /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临潼区新丰街办鸿门村西堡组

表一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验收监测依据

建设项目名称	成套钢制电缆桥架生产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西安硕星成套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改 迁建				
建设地点	陕西省西安市临潼区新丰街办鸿门村西堡组				
主要产品名称 设计生产能力 实际生产能力	设计产能：年产电缆桥架 3000t 实际产能：年产电缆桥架 3000t				
环评时间	2019 年 8 月	开工日期	2019 年 8 月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现场监测时间	2019 年 9 月 13 日-14 日		
环评报告表 审批部门	西安市生态环境局临潼分局	环评报告表 编制单位	河南金环环境影响评价有限公司		
投资总概算	200 万元	环保投资概算	27.4 万元	比 例	13.7%
实际总概算	200 万元	实际环保投资 概算	30.4 万元	比 例	15.2%
验收监测依据	1.国务院第 682 号令《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 2.原环境保护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 3.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9 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2018.5.16； 4.河南金环环境影响评价有限公司《西安硕星成套电气设备有限公司成套钢制电缆桥架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9.8； 5. 西安市生态环境局临潼分局《关于西安硕星成套电气设备有限公司成套钢制电缆桥架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临环评批复[2019]167 号，2019.8.28； 6. 西安硕星成套电气设备有限公司提供的相关资料。				

表二 验收执行标准

2.1 废气排放标准

根据项目环评报告和环评批复要求，本项目运营期废气排放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61/T 1061-2017）中的表面涂装行业标准限值；喷塑废气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二级标准及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天然气燃烧废气执行《工业窑炉污染物排放标准》（GB9078-1996）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有组织排放浓度限值要求，详见表2-1。

表 2-1 废气排放标准限值

排放类型	污染物名称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³	最低去除效率	执行标准
有组织废气	非甲烷总烃	50	85%	《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61/T 1061-2017）表面涂装行业
无组织厂区内监控点	非甲烷总烃	10	/	
厂界无组织废气	非甲烷总烃	3	/	
	颗粒物	1.0	/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排放类型	污染物名称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执行标准
燃烧废气	二氧化硫	550	2.6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氮氧化物	240	0.77	
	颗粒物	200	/	《工业窑炉污染物排放标准》
布袋除尘器	颗粒物	120	3.5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2.2 噪声评价标准

运营期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

表 2-2 噪声排放标准限值

执行标准	级别	昼间	夜间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类标准	60dB（A）	50dB（A）

表三 工程建设情况

3.1 项目由来

西安硕星成套电气设备有限公司位于西安市临潼区新丰街办鸿门村西堡组，厂房占地面积 836m²，厂房主要包括生产区、办公区等，建成后年产 3000t 电缆桥架。目前，该项目已建设完成。

西安硕星成套电气设备有限公司成套钢制电缆桥架生产项目于 2019 年 3 月 14 日获得临潼区发展与改革委员会《关于成套钢制电缆桥架生产项目备案确认的通知》；2019 年 8 月，西安硕星成套电气设备有限公司委托河南金环环境影响评价有限公司编制完成《西安硕星成套电气设备有限公司成套钢制电缆桥架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9 年 8 月 28 日，该项目获得了西安市生态环境局临潼分局《关于西安硕星成套电气设备有限公司成套钢制电缆桥架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临环评批复[2019]167 号）。

受西安硕星成套电气设备有限公司委托，陕西太阳景检测有限责任公司承担该项目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接受委托后，陕西太阳景检测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9 年 9 月 13 日-14 日组织相关技术人员对该项目进行了现场监测，依据监测结果，本公司编制了《西安硕星成套电气设备有限公司成套钢制电缆桥架生产项目废水、废气和噪声污染防治设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3.2 项目工程建设情况

项目名称：西安硕星成套电气设备有限公司成套钢制电缆桥架生产项目

建设性质：新建

位置与交通：本项目位于西安市临潼区新丰街办鸿门村西堡组，项目东侧为村道，南侧为新丰老街，西侧和北侧均为空置民宅。西距 207 县道约 230m，南距 310 国道约 1180m。本项目所在地地理中心坐标为：东经 109°15'56.51"、北纬 34°25'26.82"，项目地理位置优越，交通较为便利。项目地理位置见附图 1，平面布置图附图 2。

项目建设内容：在租赁厂房内建设生产车间、库房、办公间以及配套设施设备等；总建筑面积 836m²，建成后拥有两条桥架生产线，建设项目基本组成内容见表 3-1。

表 3-1 建设项目组成表

项目名称		环评设计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备注
主体工程	生产区	建筑面积681m ² ，分布于厂房内。分为焊接区和机加区、喷塑烘干区。焊接区主要设备为电焊机，机加区主要设备为角磨机、冲床机、电钻机、台钻机、折弯机、切割机、剪板机等，喷塑区主要为喷塑烘干一体设备。	建筑面积681m ² ，分布于厂房内。分为焊接区和机加区、喷塑烘干区。焊接区主要设备为电焊机，机加区主要设备为角磨机、冲床机、电钻机、台钻机、折弯机、切割机、剪板机等，喷塑区主要为喷塑烘干一体设备。	厂房依托已建成车间，车间原已铺设环氧树脂地坪
	办公室	建筑面积50m ² ，位于厂房外原新丰镇政府大院内办公楼内，主要用于办公	建筑面积50m ² ，位于厂房外原新丰镇政府大院内办公楼内	与环评一致
辅助工程	材料间	建筑面积20m ² ，位于厂房内西侧，用于存放设备零部件等。	建筑面积20m ² ，位于厂房内西侧	与环评一致
	天然气储存间	建筑面积5m ² ，位于厂房外西侧空地，设两个可移动式75kg装天然气钢制储罐	建筑面积5m ² ，位于厂房外西侧空地，放置2个可移动式75kg装天然气钢制储罐	与环评一致
	库房	建筑面积80m ² 。位于厂房内西侧，用于原辅料暂存，成品即产即运，不做暂存	建筑面积80m ² 。位于厂房内西侧，用于原辅料暂存	与环评一致
公用工程	给水	项目给水由市政给水管网供给。	项目给水由市政给水管网供给。	与环评一致
	排水	排水实行雨污分流。办公生活污水经原新丰镇政府大院内化粪池处理后通过市政管网排入临潼区市政污水处理厂。	项目产生的办公生活污水经原新丰镇政府大院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用于农田施肥。	与环评不一致
	供电	项目供电由市政供电电网提供。	项目供电由市政供电电网提供。	与环评一致
	采暖制冷	生产厂房不供暖及制冷；办公生活区冬季供暖及夏季制冷采用分体	生产厂房不供暖及制冷；办公生活区供暖及制冷采用分体式空调。	与环评一致

		式空调。		
环 保 工 程	废气	切割钢板、钻孔等机加工工艺中产生金属粉尘通过烟尘净化器(焊烟净化器)后于车间内排放。项目打磨工序在焊接结束之后在焊接区直接用手持小型角磨机进行,打磨工艺中会产生金属粉尘,通过焊烟净化器于车间内排放。焊接废气经移动式烟尘净化器后于车间内排放;喷塑粉尘经滤袋除尘器理后于15m高排气筒排放;喷固化废气经烘干房的UV光解+活性炭装置去除后通过1根15m高排气筒排放。	切割钢板、钻孔等机加工工艺中产生金属粉尘通过焊烟净化器收集后车间内无组织排放。打磨工序通过焊烟净化器于车间内无组织排放。焊接废气经移动式烟尘净化器后于车间内无组织排放;喷塑粉尘经滤袋除尘器理后于15m高排气筒排放;固化废气经烘干房后的UV光解+活性炭装置去除后通过1根15m高排气筒排放。天然气烘干机为直接加热,天然气燃烧产生的废气与固化废气混合,从15m高排气筒排放。	与环评一致
	废水	生活污水排入原新丰镇政府大院化粪池处理后,经市政管网排入临潼区市政污水处理厂。	项目产生的办公生活污水经原新丰镇政府大院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用于农田施肥。	依托化粪池,与环评不一致
	噪声	项目采购先进、低噪声、振动小的设备;并在设备底部安装减震垫;运行过程加强设备保养、维护和检修,提高润滑度,减少机械振动和摩擦产生的噪声,防止共振等	项目选用先进的、低噪声的设备;并在设备底部安装减震垫。	与环评一致

3.3 产品方案

根据企业提供资料和现场调查结果,本项目主要产品及规模见表3-2。

表3-2 项目主要产品及规模

产品名称	规格	环评设计产量	实际产量
电缆桥架	2.0×1.0m	3000t/a	3000t/a

3.4 项目原辅材料

表3-3 主要原辅材料及用量

序号	材料名称	型号规格	年用量
1	冷板	1000×2500	1700t
2	镀锌板	1000×2500	1200t
3	铝板	1000×2500	100t
4	塑粉	酚醛树脂粉末	50t
5	角铁	40#、50#	3t
6	螺丝	8×16	12t
7	液压油	/	600kg

8	润滑油	/	600kg
9	焊丝	1.2kg/扎	3t
10	天然气	/	1.5 万 m ³

3.5 项目生产设备

表 3-4 本次验收设备清单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	位置	单位	数量
1	折弯机设备	WE67K500-4000	生产车间	台	3
2	切割机	400Q	生产车间	台	2
3	角磨机	GZ4230	生产车间	台	4
4	台钻	Z3050	生产车间	台	2
5	电钻	MD50	生产车间	台	3
6	冲床	VMC850	生产车间	台	10
7	电焊机	LGK-400	生产车间	台	4
8	剪板机	2000*8t	生产车间	台	2
9	喷塑烘干装置	300cmm/分钟	生产车间	台	1

3.6 工作制度和人员

项目劳动定员 12 人，年工作 300 天，每天一班工作制，每班 8 小时。

3.7 水源及水平衡图

(1) 项目用水

项目产生的废水仅为职工生活污水，用水量 0.42m³/d，126m³/a。废水排放量为 0.34m³/d，年排放量为 100.8m³/a。项目产生的办公生活污水经原新丰镇政府大院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用于农田施肥。项目水平衡见图 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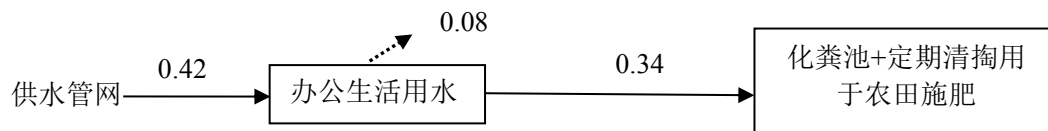


图 3-1 项目水平衡示意图 单位：m³/d

3.8 生产工艺流程简述:

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见图 3-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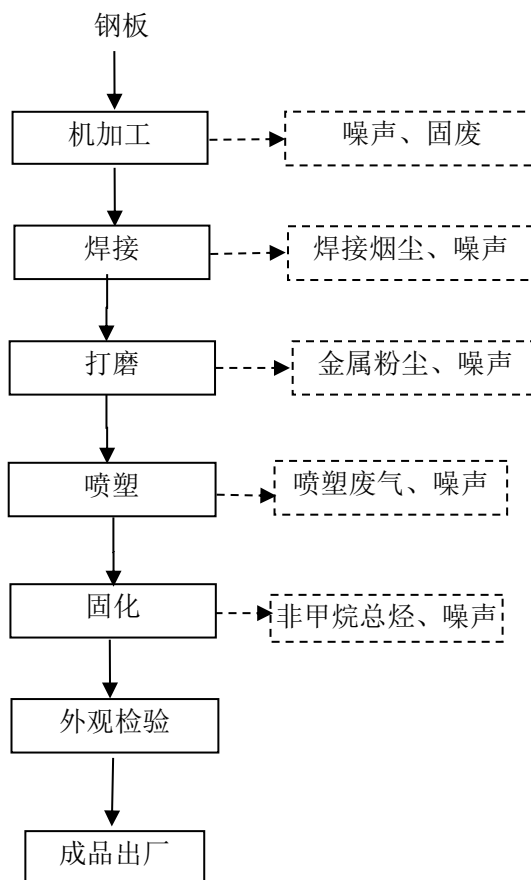


图 3-2 项目运营期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示意图

生产工艺流程说明:

机加工：项目首先对原材料冷钢板和镀锌板、铝板等按照设计好的尺寸通过切割机、剪板机进行切割，随后将一部分需要折弯的钢板型材用折弯机、卷板机折弯，随后用冲床初步定型，加工成设计图纸需要的尺寸。随后通过台钻等对工件进一步加工，开孔后既得半成品。

切割钢板型材、钻孔过程中会产生噪声、以及金属边角料。

焊接：随后将各钢板组件根据图纸要求焊接起来，企业焊接采用二氧化碳保护焊的方式进行。

焊接过程中会产生焊接烟尘。

打磨：焊接好的设备需要进行表面处理，设备通过手持式小型角磨机进行表面粗糙面打磨处理，使工件表面变得平滑无坑痕。

打磨过程中会产生部分金属粉尘。

喷塑+固化：随后部分工件通过喷塑+固化方式处理，本项目喷塑房为全封闭式，物料进入后，封闭喷塑房入口；固化在烘干房内进行，采用天然气烘干机将固化温度升至 190℃，加热持续 5min，由于塑粉环氧树脂分解温度高于 300℃，因此，环氧树脂自身不会分解成非甲烷总烃。天然气烘干机直接加热烘干室，天然气燃烧会产生一定量燃烧废气，燃烧废气主要污染物为烟尘、SO₂、NO_x。

喷塑原理如下：是利用电晕放电现象使粉末涂料吸附在电缆桥架上的。粉末涂料由供粉系统借压缩空气气体送入喷枪，在喷枪前端加有高压静电发生器产生的高压，由于电晕放电，在其附近产生密集的电荷，粉末由枪嘴喷出时，形成带电涂料粒子，它受静电力的作用，被吸到与其极性相反的工件上去，随着喷上的粉末增多，电荷积聚也越多，当达到一定厚度时，由于产生静电排斥作用，便不继续吸附，从而使整个工件获得一定厚度的粉末涂层，然后经过加热使粉末固化，即在工件表面形成坚硬的涂膜。

喷塑过程会产生喷塑粉尘，固化时会产生非甲烷总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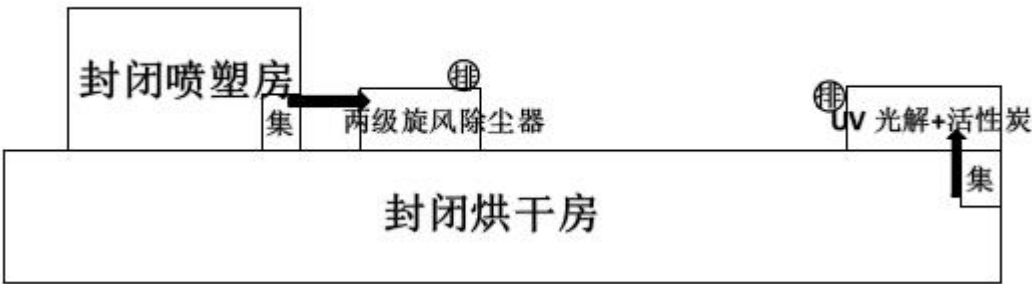


图2 喷塑烘干工艺废气产生收集处理示意图

外观检验：喷塑处理好后，经外观检验合格后，即可运出厂安装。本项目接到订单才生产，因此成品在厂内不做暂存，生产完成直接运至指定地点安装。

3.9 项目变动情况

本项目与环评设计内容相比，废水的处置方式不属于重大变动情况，其他均未发生变化。

变动内容	环评设计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变动影响
废水	生活污水排入原新丰镇政府大院化粪池处理后，经市政管网排入临潼区市政污水处理厂。	项目产生的办公生活污水经原新丰镇政府大院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用于农田施肥。	废水合理处置，无影响

表四 环境保护设施

4.1 污染物及其防治措施

(1) 废水污染物及其防治措施

项目废水为生活污水，生产不产生废水。项目产生的办公生活污水经原新丰镇政府大院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用于农田施肥。

(2) 废气污染物及其防治措施

项目运营期废气主要污染物为机加工金属粉尘、焊接烟气、打磨金属粉尘、喷塑粉尘、喷塑固化废气和天然气燃烧废气。

(1)机加金属粉尘

切割钢板、钻孔等机加工中使用的为冲压钻孔，不产生金属粉尘。

(2)焊接烟尘

焊接烟尘通过移动烟尘净化器处理后于车间无组织排放。

(3)打磨金属粉尘

项目打磨工序在焊接结束之后在焊接区直接用手持小型角磨机进行，打磨工艺中会产生金属粉尘，通过焊烟净化器处理后于车间内排放。

(4)喷塑粉尘

喷涂过程在喷粉房内进行，该房全封闭，且呈微负压，通过风机将房体内没有喷上工件的粉末吸入回收系统。回收系统是一套两级旋风除尘装置，未喷上工件的粉未经回收系统处理后全部回用，通过15m排气筒气体外排。

(5)喷塑固化废气

本项目喷塑件固化工序在烘干房内进行，为全封闭烘干房，产生的废气通过 UV 光解+活性炭吸附处理后于 15m 排气筒排放。

(6)天然气燃烧废气

本项目天然气烘干机为直接加热，天然气燃烧产生的废气与固化废气混合，从 15m 排气筒排放。

(3) 噪声污染及防治措施

项目噪声源主要为剪版机、切割机、角磨机、冲床、电钻、台钻、风机等机械设备。本项目采取以下措施降低噪声影响：①使用先进的低噪声生产设备；基础减振；②生产过程中关闭车间门窗进行隔声。

4.2 环保设施投资

本项目实际总投资 2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为 30.4 万元，占总投资的 15.2%。与环评设

计环保投资相比，项目环保投资费用增加了约 3 万元，主要用于废气治理，确保项目废水和废气污染物达标排放，对环境更友好，详见表 4-1。

表 4-1 本次验收环保投资一览表

项目		环保设施名称	环评设计投资额（万元）	实际投资额（万元）
废气	焊接烟尘	移动式焊接烟尘净化器	4	4
	喷塑废气	两级旋风除尘器+15m高排气筒	4	5
	烘干废气	UV 光解+活性炭装置+15m 排气筒	10	12
废水	生活污水	化粪池	/	/
噪声		减震垫、消声器等	4	4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	垃圾桶	1	0.5
	一般工业固废	一般固废贮存容器	1.5	1.0
	危险废物	专用容器	0.9	0.9
		危废暂存间	2	3
合计		/	27.4	30.4

4.3 环保设施落实情况

表 4-2 废水、废气和噪声环保设施落实情况一览表

项目		环保设施名称	数量
废气	焊接烟尘	移动式焊接烟尘净化器	2 套
	喷塑废气	旋风+布袋除尘装置+15m 高排气筒	1 套
	天然气燃烧废气	15m 高排气筒	1 套
	烘干废气	UV 光解-活性炭装置	1 套
		15m 高的排气筒	1 根
废水	生活污水	化粪池	1 座(依托)
噪声		减震垫、消声器等	/

表五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5.1 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要求及建议

1、项目概况

本项目建设内容主要为在租赁厂房内建设生产车间、库房、办公间以及配套设施设备等；总占地 836m²，建设两条电缆桥架生产线。项目总投资 2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7.4 万元。

2、环境质量现状评价结论

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质量，除 PM₁₀、PM_{2.5} 年均值外均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要求。故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质量为不达标区。项目所在区域其他污染物非甲烷总烃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有关要求。

项目四周厂界噪声监测值均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 2 类标准限值要求。

3、总量控制及达标排放分析

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为机加工金属粉尘、焊接烟气、打磨金属粉尘、喷塑粉尘、喷塑固化废气。切割钢板、钻孔等机加工工艺中产生金属粉尘通过烟尘净化器（焊烟净化器）后于车间内排放。项目打磨工序在焊接结束之后在焊接区直接用手持小型角磨机进行，打磨工艺中会产生金属粉尘，通过焊烟净化器处理后于车间内排放。焊接废气经移动式烟尘净化器后于车间内排放；喷塑废气经旋风+布袋除尘装置处理后于15m高排气筒排放；喷塑固化废气经烘干房的UV光解+活性炭装置去除后通过1根15m高排气筒排放。天然气燃烧废气经烘干房15m高排气筒排放。建议非甲烷总烃排放总量控制指标为0.03t/a。

项目废水包括生活污水。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用于农田施肥，废水不外排。

项目运营期在采取优选低噪设备、基础减振、厂房隔声等降噪措施的情况下，项目四周厂界昼间噪声贡献值均可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要求。

本项目营运期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包括剪板机等机械加工过程产生的边角料、不合格品、设备产生的废机油、废液压油、保养设备产生的废油抹布、废活性炭、废紫外光灯管，职工办公生活产生的生活垃圾。

废边角料收集后外售；生活垃圾定点堆放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废机油、废液压油、废油抹布、废活性炭和废紫外光灯管在危废暂存间暂存后交有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置。

由工程污染分析表明，本项目环境影响因素主要有生活污水、废气、噪声和固体废弃

物，通过切实落实本评价报告提出的污染防治对策与措施，确保各类污染物的达标排放，可使项目对周围环境的影响降至最低限度。

5、总结论

综上所述，本项目建设符合现行国家及地方相关政策要求。项目施工期和运营期将对周围环境产生一定的影响。本报告表从环境保护的角度，提出了有效、合理，技术上可行并易于实施的措施，可最大可能减免和防治项目带来的不利影响，使各污染物排放不会对周围环境质量产生不良影响。建设单位在全面落实本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环保管理和污染防治措施，确保污染防治设施正常运转，所排放污染物满足达标排放的要求，从满足区域环境质量目标的角度分析，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二、要求与建议

1、要求

(1)项目运行期间，要求加强设备的日常维护工作，保证其正常安全运行，定期检修设备，以保证噪声达标排放；

(2)认真落实环评提出的各项污染治理措施，减轻对周边环境敏感点的影响；

(3)要求建设单位与有相关资质的危废处置单位签订危废处置协议；

(4)在厂区的管理机构中设立专职环保管理人员，负责对整个厂区的环保监督与管理工作。健全环保制度，落实环保岗位责任制。

2、建议

(1)加强密闭生产管理和设备的检修、维护，及时更换易损部件，将项目组织废气的污染降到最低。

(2)建设单位应有专人负责各个环保设施的日常维护。并做好运行台账记录，确保环保设施正常运行。

5.2 各级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的审批意见：

西安市生态环境局临潼分局《关于西安硕星成套电气设备有限公司成套钢制电缆桥架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临环评批复[2019]167号，全文详见附件。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6.1 废气监测内容

有组织废气与无组织废气监测内容见表 6-1。

表 6-1 废气污染物排放监测内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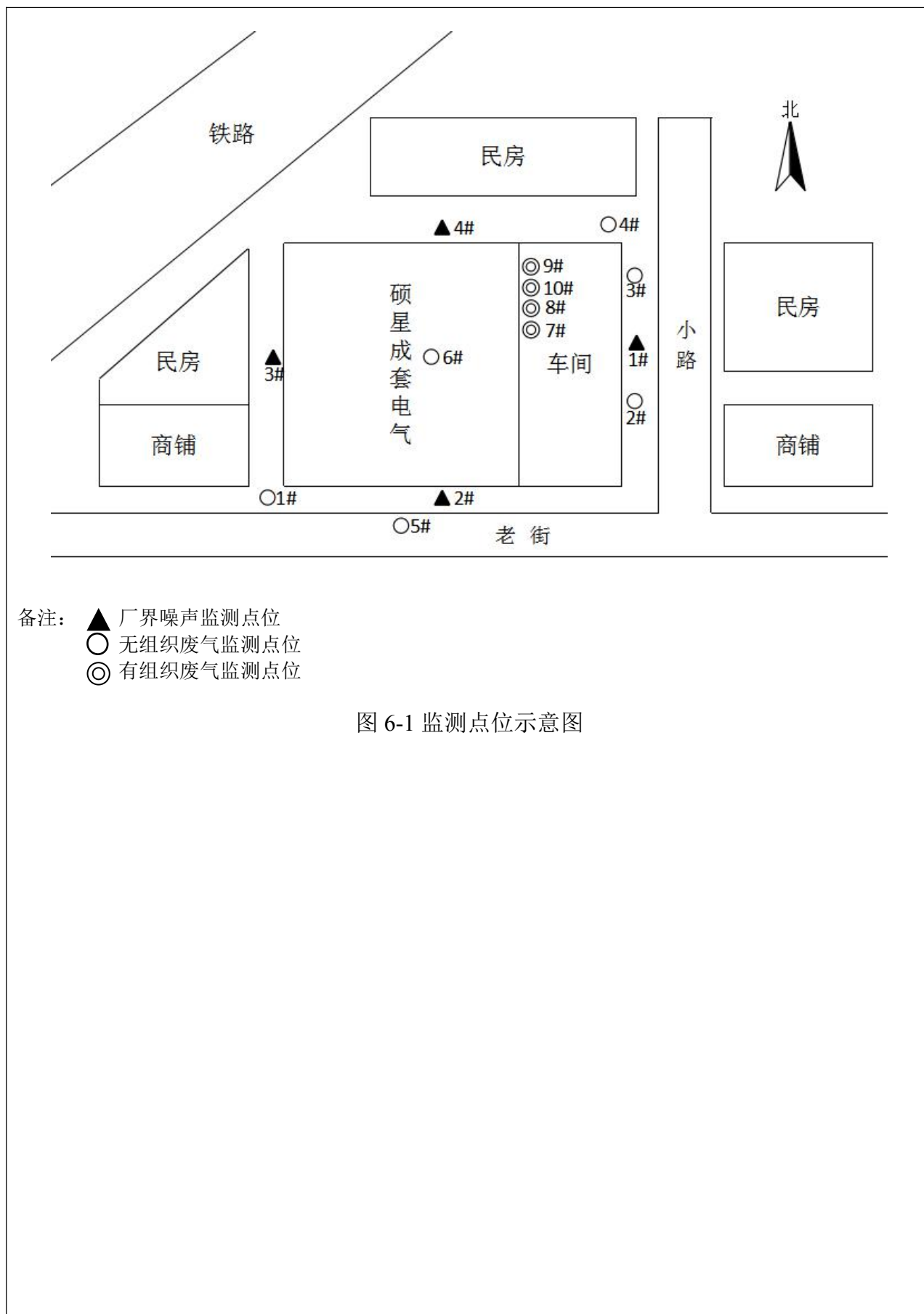
监测类型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监测位置
无组织废气		颗粒物、非甲烷总烃	4 次/天；连续监测 2 天	厂界外，上风向一个点，下风向设 3 个点
		非甲烷总烃	4 次/天；连续监测 2 天	厂界内、车间外设 2 个点
有组织废气	UV 光解+活性炭吸附装置	非甲烷总烃	连续 2 天，3 次/天	排气筒进、出口
	天然气燃烧废气	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	连续 2 天，3 次/天	排气筒出口
	除尘器	颗粒物	连续 2 天，3 次/天	排气筒出口

6.2 噪声监测内容

本次验收监测对项目四周昼间、夜间厂界噪声进行监测，监测点位、频次及监测方法见表 6-2。

表 6-2 噪声监测点位、频次及监测方法

监测点位	监测方法	监测频次
厂界东、西、南、北各设置 1 个点位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连续 2 天，每天昼夜各监测 1 次



表七 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1) 废气监测严格《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55-2000)和《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HJ/T397-2007)进行。其中监测前,按规定对采样系统的气密性进行检查,对使用的仪器进行流量和浓度校准。分析方法为计量认证有效方法,污染物监测分析方法见表 7-1。

(2) 噪声监测按照《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或《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规定进行,噪声测量仪符合《声级计电声性能及测量方法》(GB3785-1983)的规定。其中测量前后进行校准,校准示值偏差不大于 0.5 分贝,具体校准结果见表 7-2。

(4) 所有监测人员持证上岗,严格按照单位质量管理体系文件中的规定开展工作。

(5) 所用监测仪器通过计量部门检定并在检定有效期内。

(6) 各类记录及分析测试结果,按相关技术规范要求进行数据处理和填报,并进行三级审核。

表 7-1 大气污染物监测分析方法及使用仪器

监测依据				
监测项目		监测方法	检出限 mg/L	仪器设备
无组织废气	颗粒物	GB/T 15432-1995 重量法	0.001 mg/m ³	全自动大气/颗粒物采样器 MH1200 (编号 FZ-256) 有效期至 2020 年 04 月 11 日 (编号 FZ-274、FZ-275、FZ-276) 有效期至 2020 年 01 月 01 日 电子天平 AUW220D (编号 FZ-298) 有效期至 2020 年 04 月 01 日
	非甲烷总烃	HJ 604-2017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0.07mg/m ³	气相色谱仪 GC-5890N (编号 SP-017) 有效期至 2020 年 08 月 19 日
有组织废气	颗粒物	HJ 836-2017 重量法	1.0 mg/m ³	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崂应 3012H 型(编号 FZ-262) 有效期至 2019 年 8 月 23 日 电子天平 AUW120D (编号 FZ-267) 有效期至 2020 年 04 月 01 日
	氮氧化物	HJ 693-2014 定电位电解法	3 mg/m ³	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崂应 3012H 型(编号 FZ-262) 有效期至 2020 年 8 月 23 日
	二氧化硫	HJ 57-2017 定电位电解法	3 mg/m ³	
	非甲烷总烃	HJ 38-2017 气相色谱法	0.07mg/m ³	气相色谱仪 GC-4000A (编号 SP-001) 有效期至 2020 年 03 月 25 日

噪声	厂界噪声	GB 12348-2008	/	多功能声级计 AWA6228+ (编号 FZ-253) 有效期至 2020 年 06 月 03 日
----	------	---------------	---	---

表 7-2 噪声测量前、后校准结果

校准仪器名称	声校准器 AWA6221B	被校仪器名称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0
校准日期	标准示值 (dB)	仪器示值 (dB)	示值误差
2019.9.13 采样前	94.0	93.9	0.1
2019.9.13 采样后	94.0	94.0	0.0
2019.9.14 采样前	94.0	93.9	0.1
2019.9.14 采样后	94.0	94.0	0.0
备注	1、测量前、后校准声级差值小于 0.5 dB (A)，测量数据有效。 2、声校准器 AWA6221B 有 0.2 自由场修正值		

表八 验收监测结果

8.1 生产工况

本次验收监测期间，西安硕星成套电气设备有限公司成套钢制电缆桥架生产项目各车间生产设备均正常运行，配套环保设施运行正常。

8.2 污染物监测结果

(1) 除尘器监测结果

表 8-1 除尘器监测结果

监测点位	布袋除尘器出口 10#		名称型号		布袋除尘器
运行工况	>75%		投运日期		2019 年 09 月
排气筒高度 m	15		排气筒直径 m		0.5
监测时间	2019 年 09 月 13 日		排气筒截面积 m ²		0.1963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标准限值
排气温度	℃	33.2	32.7	32.6	/
排气流速	m/s	14.8	15.0	15.2	/
标干流量	m ³ /h	8329	8450	8575	/
颗粒物实测浓度	mg/m ³	2.4	2.1	2.7	≤120
颗粒物排放速率	kg/h	0.020	0.018	0.023	3.5
监测时间	2019 年 09 月 14 日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标准限值
排气温度	℃	32.8	33.1	33.5	/
排气流速	m/s	14.4	14.4	14.4	/
标干流量	m ³ /h	8100	8089	8072	/
颗粒物实测浓度	mg/m ³	2.9	3.4	3.2	≤120
颗粒物排放速率	kg/h	0.023	0.08	0.026	3.5

由表 8-1 监测结果可知：本次验收监测期间，项目除尘器排气筒颗粒物最大排放浓度和最大排放速率均满足《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排放标准要求。

(2) 有组织废气有机废气监测结果

表 8-2 有机废气处理设施监测结果

监测点位	光氧设备进口 7#		排气筒高度 m		/
监测时间	2019 年 09 月 13 日		排气筒截面积 m ²		0.0707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标准限值
排气温度	℃	45.1	43.5	43.5	/
排气流速	m/s	10.6	12.7	12.7	/
标干流量	m ³ /h	2121	2556	2563	/
非甲烷总烃实测浓度	mg/m ³	21.9	21.6	21.3	/
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	kg/h	0.046	0.055	0.055	/
监测点位	光氧设备出口 8#		排气筒高度 m		15
监测时间	2019 年 09 月 13 日		排气筒截面积 m ²		0.0707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标准限值
排气温度	℃	41.8	42.9	43.4	/
排气流速	m/s	11.8	11.5	11.5	/
标干流量	m ³ /h	2384	2311	2312	/
非甲烷总烃实测浓度	mg/m ³	2.25	2.35	2.29	≤50
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	kg/h	0.005	0.005	0.005	/
非甲烷总烃去除效率	%	88.5	90.2	90.3	≥85
监测点位	光氧设备进口 7#		排气筒高度 m		/
监测时间	2019 年 09 月 14 日		排气筒截面积 m ²		0.0707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标准限值
排气温度	℃	42.4	42.3	41.9	/
排气流速	m/s	12.7	12.6	12.6	/
标干流量	m ³ /h	2576	2545	2558	/
非甲烷总烃实测浓度	mg/m ³	21.0	21.4	21.3	/
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	kg/h	0.054	0.054	0.054	/
监测点位	光氧设备出口 8#		排气筒高度 m		15

监测时间	2019 年 09 月 14 日		排气筒截面积 m ²	0.0707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标准限值
排气温度	℃	42.9	42.9	42.9	/
排气流速	m/s	11.5	11.4	11.4	/
标干流量	m ³ /h	2321	2305	2305	/
非甲烷总烃实测浓度	mg/m ³	2.27	2.31	2.33	≤50
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	kg/h	0.005	0.005	0.005	/
非甲烷总烃去除效率	%	90.3	90.2	90.1	≥85

由表 8-2 监测结果可知：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以及非甲烷总烃的排放效率均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61/T1061-2017）表 1 中的表面涂装排放限值及最低去除效率限值。

（3）烘干炉燃烧废气监测结果

表 8-3 燃烧废气监测结果

监测点位	烘干固化一体设备出口 9#		名称型号		烘干固化一体设备
运行工况	>80%		投运日期		2019 年 09 月
排气筒高度 m	15		排气筒直径 m		0.3
烘干炉燃料	天然气		排气筒截面积 m²		0.0707
监测时间	2019 年 09 月 13 日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标准限值
排气温度	℃	91.6	97.1	97.1	/
排气流速	m/s	8.6	8.4	8.4	/
标干流量	m³/h	1517	1458	1458	/
一氧化碳浓度	mg/m³	77	270	235	/
二氧化硫折算浓度	mg/m³	3ND	16	16	≤550
二氧化硫排放速率	kg/h	/	0.009	0.010	≤2.6
氮氧化物折算浓度	mg/m³	85	169	78	≤240
氮氧化物排放速率	kg/h	0.052	0.090	0.067	≤0.77

颗粒物实测浓度	mg/m ³	16.1	16.7	15.6	≤200
颗粒物排放速率	kg/h	0.010	0.009	0.010	/
监测时间	2019 年 09 月 14 日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标准限值
排气温度	℃	101.4	104.6	96.0	/
排气流速	m/s	9.1	9.5	9.4	/
标干流量	m ³ /h	1551	1616	1622	/
一氧化碳浓度	mg/m ³	231	202	191	/
二氧化硫折算浓度	mg/m ³	18	16	16	≤550
二氧化硫排放速率	kg/h	0.012	0.013	0.010	≤2.6
氮氧化物折算浓度	mg/m ³	95	82	87	≤240
氮氧化物排放速率	kg/h	0.063	0.048	0.052	≤0.77
颗粒物实测浓度	mg/m ³	13.3	18.5	13.8	≤200
颗粒物排放速率	kg/h	0.009	0.011	0.008	/

由表 8-3 监测结果可知：天然气燃烧废气颗粒物满足《工业窑炉污染物排放标准》（GB9078-1996），二氧化硫和氮氧化物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有组织排放浓度限值。

（3）无组织废气

1) 厂界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本次验收在项目厂界上风向设置 1 个点，下风向设置 3 个监测点，监测结果见表 8-4。

表 8-4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监测日期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计量单位	监测频次				标准限值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2019.09.13	上风向 1#	气温	℃	24.6	28.7	33.2	30.4	/
		气压	kPa	96.8	96.6	96.2	96.3	/
		风速	m/s	1.37	2.16	1.66	1.47	/
		风向	/	西南风	西南风	西南风	西南风	/
		颗粒物	mg/m ³	0.217	0.283	0.233	0.200	≤1.0
		非甲烷总烃	mg/m ³	0.24	0.20	0.31	0.35	≤3

		下风向 2#	气温	℃	24.6	28.7	33.2	30.4	/
			气压	kPa	96.8	96.6	96.2	96.3	/
			风速	m/s	1.33	2.21	1.65	1.39	/
			风向	/	西南风	西南风	西南风	西南风	/
			颗粒物	mg/m ³	0.417	0.400	0.467	0.433	≤1.0
			非甲烷总烃	mg/m ³	0.55	0.49	0.38	0.40	≤3
		下风向 3#	气温	℃	24.6	28.7	33.2	30.4	/
			气压	kPa	96.8	96.6	96.2	96.3	/
			风速	m/s	1.41	2.22	1.71	1.46	/
			风向	/	西南风	西南风	西南风	西南风	/
			颗粒物	mg/m ³	0.400	0.417	0.450	0.433	≤1.0
			非甲烷总烃	mg/m ³	0.52	0.53	0.46	0.47	≤3
		下风向 4#	气温	℃	24.6	28.7	33.2	30.4	/
			气压	kPa	96.8	96.6	96.2	96.3	/
			风速	m/s	1.36	2.17	1.70	1.44	/
			风向	/	西南风	西南风	西南风	西南风	/
			颗粒物	mg/m ³	0.417	0.400	0.450	0.467	≤1.0
			非甲烷总烃	mg/m ³	0.65	0.48	0.68	0.78	≤3
	监测日期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计量单位	监测频次				标准限值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2019.09.14	上风向 1#	气温	℃	26.8	29.2	33.4	27.2	/
			气压	kPa	96.7	96.5	96.2	96.6	/
			风速	m/s	1.48	1.78	2.11	1.66	/
			风向	/	西南风	西南风	西南风	西南风	/
			颗粒物	mg/m ³	0.250	0.233	0.200	0.267	≤1.0
			非甲烷总烃	mg/m ³	0.24	0.28	0.37	0.32	≤3
		下风向 2#	气温	℃	26.8	29.2	33.4	27.2	/
			气压	kPa	96.7	96.5	96.2	96.6	/
			风速	m/s	1.43	1.80	2.09	1.64	/
			风向	/	西南风	西南风	西南风	西南风	/
			颗粒物	mg/m ³	0.383	0.417	0.450	0.467	≤1.0

		非甲烷总烃	mg/m ³	0.50	0.43	0.51	0.53	≤3
	下风向 3#	气温	℃	26.8	29.2	33.4	27.2	/
		气压	kPa	96.7	96.5	96.2	96.6	/
		风速	m/s	1.51	1.74	2.14	1.71	/
		风向	/	西南风	西南风	西南风	西南风	/
		颗粒物	mg/m ³	0.400	0.417	0.383	0.433	≤1.0
		非甲烷总烃	mg/m ³	0.42	0.43	0.55	0.57	≤3
	下风向 4#	气温	℃	26.8	29.2	33.4	27.2	/
		气压	kPa	96.7	96.5	96.2	96.6	/
		风速	m/s	1.44	1.78	2.08	1.70	/
		风向	/	西南风	西南风	西南风	西南风	/
		颗粒物	mg/m ³	0.417	0.450	0.400	0.417	≤1.0
		非甲烷总烃	mg/m ³	0.51	0.56	0.65	0.52	≤3

由表 8-4 监测结果可知：本次验收监测期间，无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61/T1061-2017）表 3 中的限值要求。无组织废气颗粒物排放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无组织排放要求。

2) 厂界内、车间外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表 8-5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监测日期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计量单位	监测频次				标准限值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2019.09.13	厂界内、车间外 5#	气温	℃	26.6	28.7	33.2	30.4	/
		气压	kPa	96.8	96.6	96.2	96.3	/
		风速	m/s	1.36	2.13	1.68	1.43	/
		风向	/	西南风	西南风	西南风	西南风	/
		非甲烷总烃	mg/m ³	0.85	0.78	0.90	0.68	≤10
2019.09.13	厂界内、车间外 6#	气温	℃	26.6	28.7	33.2	30.4	/
		气压	kPa	96.8	96.6	96.2	96.3	/
		风速	m/s	1.33	2.16	1.66	1.46	/
		风向	/	西南风	西南风	西南风	西南风	/
		非甲烷总烃	mg/m ³	0.69	0.48	0.47	0.49	≤10
监测	监测	监测项目	计量	监测频次				标准

日期	点位		单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限值
2019.09.14	厂界内、车间外 5#	气温	℃	26.8	29.2	33.4	27.2	/
		气压	kPa	96.7	96.5	96.2	96.6	/
		风速	m/s	1.46	1.76	2.10	1.64	/
		风向	/	西南风	西南风	西南风	西南风	/
		非甲烷总烃	mg/m ³	0.70	0.76	0.98	0.98	≤10
2019.09.14	厂界内、车间外 6#	气温	℃	26.8	29.2	33.4	27.2	/
		气压	kPa	96.7	96.5	96.2	96.6	/
		风速	m/s	1.43	1.78	2.12	1.62	/
		风向	/	西南风	西南风	西南风	西南风	/
		非甲烷总烃	mg/m ³	0.70	0.95	0.86	0.73	≤10

由表 8-5 监测结果可知：本次验收监测期间，无组织废气厂界内、车间外的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均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61/T1061-2017）表中的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

（4）噪声监测结果

表 8-6 噪声监测结果统计表

单位：dB(A)

监测时间	监测点位	监测结果 dB(A)		标准限值 dB(A)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2019.09.13	厂界东 1#	58.6	47.7	≤60	≤50
	厂界南 2#	57.3	48.0	≤60	≤50
	厂界西 3#	55.7	45.5	≤60	≤50
	厂界北 4#	56.5	46.3	≤60	≤50
2019.09.14	厂界东 1#	59.1	47.1	≤60	≤50
	厂界南 2#	57.4	48.4	≤60	≤50
	厂界西 3#	55.6	45.7	≤60	≤50
	厂界北 4#	56.0	46.8	≤60	≤50

由表 8-6 监测结果可看出，在本次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昼间、夜间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的限值要求。

表九 环境管理检查及环评批复落实情况

9.1 环境管理检查

(1) 环境保护审批手续情况

经现场检查，西安硕星成套电气设备有限公司成套钢制电缆桥架生产项目于 2019 年 3 月 14 日获得临潼区发展与改革委员会《关于成套钢制电缆桥架生产项目备案确认的通知》；2019 年 8 月，西安硕星成套电气设备有限公司委托河南金环环境影响评价有限公司编制完成《西安硕星成套电气设备有限公司成套钢制电缆桥架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9 年 8 月 28 日，该项目获得了西安市生态环境局临潼分局《关于西安硕星成套电气设备有限公司成套钢制电缆桥架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临环评批复[2019]167 号）。目前该项目已具备正常运行条件，各项环保措施基本落实到位。

(2) 环保管理机构与环保管理制度

该项目环保管理机构与管理制度基本健全，基本配备相关人员负责组织、落实、监督环境保护工作。

(3) 环保设施运行及维护情况

该项目根据环评报告及批复要求，配套建设了各类污染防治设施，主要包括 1 个化粪池（依托）、1 套除尘器、1 套 UV 光解+活性炭吸附装置、一般固废储存间、危废间和各类噪声防治措施等，目前环保设施均能够正常运行，并设有专人管理、维护。

9.2 环评及批复落实情况

表 9-1 项目环评及批复落实情况

序号	项目类别	环评批复意见	实际落实情况
1	建设地点、性质和规模	位于陕西省西安市临潼区新丰街办鸿门村西堡组，项目租赁已建成厂房 836m ² ，主要建设电缆桥架生产线 2 条，建成后年产电缆桥架 3000t。项目总投资 2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7.4 万元。	位于陕西省西安市临潼区新丰街办鸿门村西堡组，项目租赁已建成厂房 836m ² ，主要建设电缆桥架生产线 2 条，建成后年产电缆桥架 3000t。项目总投资 2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30.4 万元。
2	废气污染防治措施	严格落实大气污染防治措施。激光切割机切割粉尘采用烟尘净化器收集处理；焊接烟尘与打磨粉尘采用移动式烟尘净化器处理；天然气燃烧烟气与固化废气经有效收集，通过活性炭吸附装	激光切割机切割的粉尘采用了烟尘净化器收集处理后无组织排放；焊接烟尘与打磨粉尘采用移动式烟尘净化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天然气燃烧烟气与固化废气经有效收集，通过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经 15m 高排气筒排放；喷塑废气经旋风+布袋除尘

		置处理后,经不低于 15m 高排气筒达标排放;喷塑废气经旋风+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不低于 15m 高排气筒达标排放。	器处理后,经 15m 高排气筒排放。 经监测,颗粒物满足《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排放标准要求。非甲烷总烃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61/T1061-2017)表 1 中的表面涂装排放限值及最低去除效率限值,以及无组织排放要求。天然气燃烧废气颗粒物满足《工业窑炉污染物排放标准》(GB9078-1996),二氧化硫和氮氧化物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有组织排放浓度限值。无组织废气粉尘排放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无组织排放要求。
3	废水污染防治措施	化粪池落实好防渗措施。生活污水排入化粪池,定期清掏用于农田堆肥,不得外排。	生活污水排入化粪池,定期清掏用于农田堆肥。
4	噪声污染防治措施	优化厂区平面布置,高噪声应采取相应的基础减振、柔性连接等降噪措施,确保厂界噪声排放满足《工业企业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区标准。	设备室内安装、基础减振、厂房隔声等措施。经监测,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的限值要求。

表十 结论与建议

10.1 结论

该项目环境管理制度基本健全，环境保护手续基本完善，废水、废气和噪声污染防治设施监测结果如下：

（1）废气监测结果

有组织废气

除尘器：本次验收监测期间，布袋除尘器颗粒物最大排放浓度和最大排放速率均满足《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排放标准要求。

有机废气：本次验收监测期间，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以及非甲烷总烃排放效率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61/T1061-2017）表 1 中的表面涂装排放限值及最低去除效率限值。

燃烧废气：本次验收监测期间，天然气燃烧废气颗粒物满足《工业窑炉污染物排放标准》（GB9078-1996），二氧化硫和氮氧化物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有组织排放浓度限值。

无组织废气

厂界无组织废气：本次验收监测期间，厂界无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61/T1061-2017）表 3 中的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无组织废气颗粒物排放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无组织排放要求。厂界内、车间外监控点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61/T1061-2017）表中的限值要求。

（2）废水调查结果

本项目员工生活污水排入厂区化粪池，定期清掏用于农田堆肥。

（3）噪声监测结果

在本次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昼间、夜间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的限值要求。

10.2 建议

（1）加强废气治理设施的运行和维护。

（2）及时清掏化粪池，保证不外流。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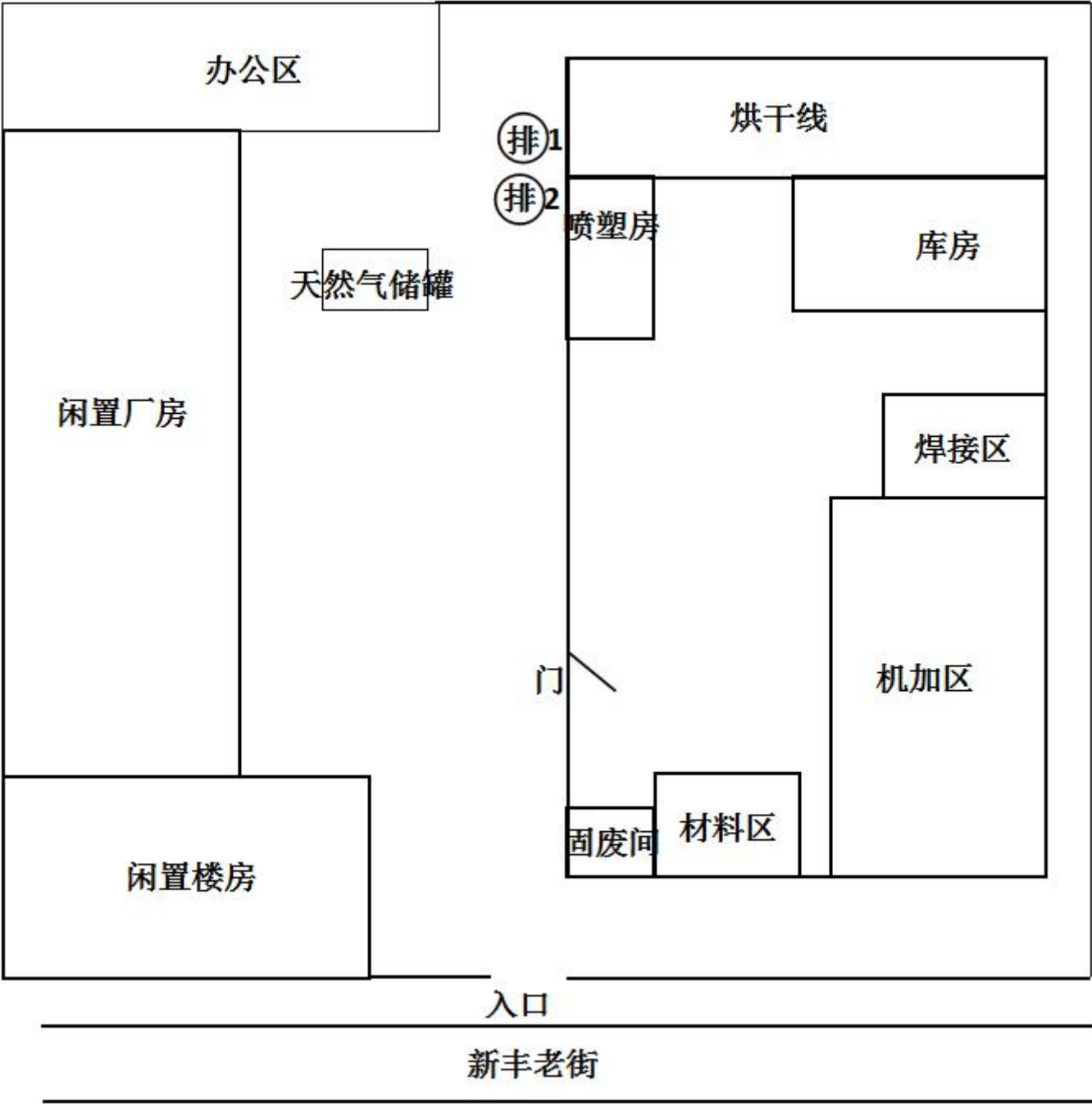
建 设 项 目	项目名称		成套钢制电缆桥架生产项目				项目代码		/		建设地点		陕西省西安市临潼区新丰街办鸿门村西堡组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C3311 金属结构制造			建设性质			☒ 新建 ☐ 改扩建 ☐ 技术改造			项目厂区中心经度/纬度：109° 15'56.51"、34° 25'26.82"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 3000t 电缆桥架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 3000t 电缆桥架			环评单位		河南金环环境影响评价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西安市生态环境局临潼分局				审批文号				环评文件类型		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19 年 9 月				竣工日期		2019 年 9 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		
	验收单位		/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陕西太阳景检测有限责任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正常		
	投资总概算（万元）		2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27.4		所占比例（%）		13.7		
	实际总投资		2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30.4		所占比例（%）		15.2		
	废水治理（万元）		/	废气治理（万元）	21	噪声治理（万元）	4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5.4		绿化及生态（万元）		4	其他（万元）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		2400h			
运营单位		西安硕星成套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6101126986039290			验收时间		2019 年 9 月 13 日-14 日	
污 染 物 排 放 达 标 与 总 量 控 制 （ 工 业 建 设 项 目 详 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烟尘			18.5	200										
	二氧化硫			16	550										
	氮氧化物			169	240										
	颗粒物			3.4	120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年

附件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件 2 厂区平面布置图



西安市生态环境局临潼分局

临环评批复（2019）167 号

西安市生态环境局临潼分局 关于西安硕星成套电气设备有限公司成套钢 制电缆桥架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西安硕星成套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你单位《成套钢制电缆桥架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收悉。根据国家建设项目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关技术规范，结合专家对该《报告表》的评估意见，经我局建设项目环评审查委员会审查后，批复如下：

一、项目概况：该项目位于西安市临潼区新丰街办鸿门村西堡组，项目租赁已建成厂房 836m²，主要建设电缆桥架生产线 2 条，建成后年产电缆桥架 3000t。项目总投资 2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7.4 万元。

二、经审查，该项目在采取《报告表》所列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后，对环境的不利影响能够得到有效缓解和控制。项目《报告表》中所列建设项目性质、规模、地点和拟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可作为项目实施的依据。

三、项目运行中应重点做好的工作：

(一) 严格落实大气污染防治措施。激光切割机切割粉尘采用烟尘净化器收集处理；焊接烟尘与打磨粉尘采用移动式烟尘净化器处理；天然气燃烧烟气与固化废气经有效收集，通过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经不低于 15m 高排气筒达标排放；喷漆废气经旋风+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不低于 15m 高排气筒达标排放。

(二) 落实水污染防治措施。化粪池落实好防渗措施；生活污水进入化粪池，定期清掏用于农田堆肥，不得外排。

(三) 优化厂区平面布置，高噪声设备应采取相应的基础减振、隔声等降噪措施，确保厂界噪声排放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 2 类区标准。

(四) 配套建设规范的危险废物暂存间，危险废物收集暂存，交有资质的单位处置；废边角料收集后外售；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五) 项目污染防治设施应配套安装独立电表。

四、项目在建设过程中，你单位应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项目建成后，按规定程序开展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经验收合格后，主体工程方可正式投入运行。

西安市生态环境局临潼分局（代章）

2019 年 8 月 28 日



抄送：西安市生态环境局临潼分局环境监理站；河南金环环境影响评价有限公司



监 测 报 告

(Test Report)

报告编号(Report ID): HJ19080165

正本

项目名称: 成套钢制电缆桥架生产项目验收监测

委托单位: 西安硕星成套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监测类别: 委托监测

报告日期: 2019 年 09 月 17 日

陕西太阳景检测有限责任公司

Shaanxi Sunsight Inspection Co.,Ltd

检验检测专用章

陕西太阳景检测有限责任公司 监测报告



报告编号: HJ19080165

第 1 页/共 10 页

项目名称	成套钢制电缆桥架生产项目验收监测		
委托单位	西安硕星成套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受检单位	西安硕星成套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采样地点	西安市临潼区新丰街办鸿门村西堡组		
监测点位及频次	无组织废气: 厂界外上风向布 1 个点, 下风向布 3 个点, 车间外布 2 个点, 4 次/天, 监测 2 天; 有组织废气: 光氧设备进、出口, 烘干炉和布袋除尘器出口各布 1 个点, 3 次/天, 监测 2 天; 噪声: 厂界四周各布 1 个点, 昼、夜各 1 次/天, 监测 2 天。 (监测点位示意图见第 10 页)		
联系人	葛工	联系方式	15129226896
采样日期	2019.09.13~2019.09.14	采样人员	杨波、宁凯强
接样日期	2019.09.13~2019.09.14	接样人员	贾曜华
分析日期	2019.09.14~2019.09.16	检测人员	李丹阳、刘 瑶 胥海涛、李 倩
样品状态	无组织废气: $\Phi 90\text{mm}$ 玻璃纤维滤膜、铝箔采气袋, 符合检测要求; 有组织废气: $\Phi 47\text{mm}$ 玻璃纤维滤膜、铝箔采气袋, 符合检测要求。		
监测项目	无组织废气: 非甲烷总烃、颗粒物; 有组织废气: 非甲烷总烃、颗粒物、二氧化硫、一氧化碳、氮氧化物; 噪声: 厂界噪声。		
采样依据	HJ/T 55-2000《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规范》 HJ/T 397-2007《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		
评价依据	GB 16297-199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 9078-1996《工业窑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61/ 1061-2017《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 GB 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排放标准》		
结果评价	依据 GB 16297-199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表 2、DB61/ 1061-2017《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表 1“表面涂装”、表 2 和表 3, GB 9078-1996《工业窑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表 2、GB 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排放标准》“3 类区”的要求, 本次监测结果符合要求。		
备注	1、监测结果后加“ND”表示低于该方法检出限值; 2、监测结果仅对本次监测负责。		

编制人: 冯伟方

审核人: 赵辉



签发日期: 2019年09月17日

陕西太阳景检测有限责任公司
监测报告



报告编号: HJ19080165

第 2 页/共 10 页

监测依据				
监测项目		监测方法	检出限 mg/L	仪器设备
无组织废气	颗粒物	GB/T 15432-1995 重量法	0.001 mg/m ³	全自动大气/颗粒物采样器 MH1200 (编号 FZ-256) 有效期至 2020 年 04 月 11 日 (编号 FZ-274、FZ-275、FZ-276) 有效期至 2020 年 01 月 01 日 电子天平 AUW220D (编号 FZ-298) 有效期至 2020 年 04 月 01 日
	非甲烷总烃	HJ 604-2017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0.07mg/m ³	气相色谱仪 GC-5890N (编号 SP-017) 有效期至 2020 年 08 月 19 日
有组织废气	颗粒物	HJ 836-2017 重量法	1.0 mg/m ³	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崂应 3012H 型(编号 FZ-262) 有效期至 2019 年 8 月 23 日 电子天平 AUW120D (编号 FZ-267) 有效期至 2020 年 04 月 01 日
	氮氧化物	HJ 693-2014 定电位电解法	3 mg/m ³	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崂应 3012H 型(编号 FZ-262) 有效期至 2020 年 8 月 23 日
	一氧化碳	HJ 973-2018 定电位电解法	3 mg/m ³	
	二氧化硫	HJ 57-2017 定电位电解法	3 mg/m ³	
	非甲烷总烃	HJ 38-2017 气相色谱法	0.07mg/m ³	气相色谱仪 GC-4000A (编号 SP-001) 有效期至 2020 年 03 月 25 日
噪声	厂界噪声	GB 12348-2008	/	多功能声级计 AWA6228+ (编号 FZ-253) 有效期至 2020 年 06 月 03 日

一、二、三、四、五、六、七、八、九、十、十一、十二、十三、十四、十五、十六、十七、十八、十九、二十、二十一、二十二、二十三、二十四、二十五、二十六、二十七、二十八、二十九、三十、三十一、三十二、三十三、三十四、三十五、三十六、三十七、三十八、三十九、四十、四十一、四十二、四十三、四十四、四十五、四十六、四十七、四十八、四十九、五十、五十一、五十二、五十三、五十四、五十五、五十六、五十七、五十八、五十九、六十、六十一、六十二、六十三、六十四、六十五、六十六、六十七、六十八、六十九、七十、七十一、七十二、七十三、七十四、七十五、七十六、七十七、七十八、七十九、八十、八十一、八十二、八十三、八十四、八十五、八十六、八十七、八十八、八十九、九十、九十一、九十二、九十三、九十四、九十五、九十六、九十七、九十八、九十九、一百

陕西太阳景检测有限责任公司
监测报告



报告编号: HJ19080165

第 3 页/共 10 页

监测结果(无组织废气)								
采样日期	采样点位	监测项目	计量单位	监测频次				标准限值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2019.09.13	厂界外上风向 1#	气温	℃	24.6	28.7	33.2	30.4	/
		气压	kPa	96.8	96.6	96.2	96.3	/
		风速	m/s	1.37	2.16	1.66	1.47	/
		风向	/	西南风	西南风	西南风	西南风	/
		颗粒物	mg/m ³	0.217	0.283	0.233	0.200	≤1.0
		非甲烷总烃	mg/m ³	0.24	0.20	0.31	0.35	≤3
	厂界外下风向 2#	气温	℃	24.6	28.7	33.2	30.4	/
		气压	kPa	96.8	96.6	96.2	96.3	/
		风速	m/s	1.33	2.21	1.65	1.39	/
		风向	/	西南风	西南风	西南风	西南风	/
		颗粒物	mg/m ³	0.417	0.400	0.467	0.433	≤1.0
		非甲烷总烃	mg/m ³	0.55	0.49	0.38	0.40	≤3
	厂界外下风向 3#	气温	℃	24.6	28.7	33.2	30.4	/
		气压	kPa	96.8	96.6	96.2	96.3	/
		风速	m/s	1.41	2.22	1.71	1.46	/
		风向	/	西南风	西南风	西南风	西南风	/
		颗粒物	mg/m ³	0.400	0.417	0.450	0.433	≤1.0
		非甲烷总烃	mg/m ³	0.52	0.53	0.46	0.47	≤3
	厂界外下风向 4#	气温	℃	24.6	28.7	33.2	30.4	/
		气压	kPa	96.8	96.6	96.2	96.3	/
		风速	m/s	1.36	2.17	1.70	1.44	/
		风向	/	西南风	西南风	西南风	西南风	/
		颗粒物	mg/m ³	0.417	0.400	0.450	0.467	≤1.0
		非甲烷总烃	mg/m ³	0.65	0.48	0.68	0.78	≤3
	车间外 5#	气温	℃	26.6	28.7	33.2	30.4	/
		气压	kPa	96.8	96.6	96.2	96.3	/
		风速	m/s	1.36	2.13	1.68	1.43	/
		风向	/	西南风	西南风	西南风	西南风	/
		非甲烷总烃	mg/m ³	0.85	0.78	0.90	0.68	≤10
	车间外 6#	气温	℃	26.6	28.7	33.2	30.4	/
		气压	kPa	96.8	96.6	96.2	96.3	/
		风速	m/s	1.33	2.16	1.66	1.46	/
		风向	/	西南风	西南风	西南风	西南风	/
		非甲烷总烃	mg/m ³	0.69	0.48	0.47	0.49	≤10

陕西太阳景检测有限责任公司
监测报告



报告编号: HJ19080165

第 4 页/共 10 页

监测结果(无组织废气)								
采样日期	采样点位	监测项目	计量单位	监测频次				标准限值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2019.09.14	厂界外上风向 1#	气温	℃	26.8	29.2	33.4	27.2	/
		气压	kPa	96.7	96.5	96.2	96.6	/
		风速	m/s	1.48	1.78	2.11	1.66	/
		风向	/	西南风	西南风	西南风	西南风	/
		颗粒物	mg/m ³	0.250	0.233	0.200	0.267	≤1.0
		非甲烷总烃	mg/m ³	0.24	0.28	0.37	0.32	≤3
	厂界外下风向 2#	气温	℃	26.8	29.2	33.4	27.2	/
		气压	kPa	96.7	96.5	96.2	96.6	/
		风速	m/s	1.43	1.80	2.09	1.64	/
		风向	/	西南风	西南风	西南风	西南风	/
		颗粒物	mg/m ³	0.383	0.417	0.450	0.467	≤1.0
		非甲烷总烃	mg/m ³	0.50	0.43	0.51	0.53	≤3
	厂界外下风向 3#	气温	℃	26.8	29.2	33.4	27.2	/
		气压	kPa	96.7	96.5	96.2	96.6	/
		风速	m/s	1.51	1.74	2.14	1.71	/
		风向	/	西南风	西南风	西南风	西南风	/
		颗粒物	mg/m ³	0.400	0.417	0.383	0.433	≤1.0
		非甲烷总烃	mg/m ³	0.42	0.43	0.55	0.57	≤3
	厂界外下风向 4#	气温	℃	26.8	29.2	33.4	27.2	/
		气压	kPa	96.7	96.5	96.2	96.6	/
		风速	m/s	1.44	1.78	2.08	1.70	/
		风向	/	西南风	西南风	西南风	西南风	/
		颗粒物	mg/m ³	0.417	0.450	0.400	0.417	≤1.0
		非甲烷总烃	mg/m ³	0.51	0.56	0.65	0.52	≤3
	车间外 5#	气温	℃	26.8	29.2	33.4	27.2	/
		气压	kPa	96.7	96.5	96.2	96.6	/
		风速	m/s	1.46	1.76	2.10	1.64	/
		风向	/	西南风	西南风	西南风	西南风	/
		非甲烷总烃	mg/m ³	0.70	0.76	0.98	0.98	≤10
	车间外 6#	气温	℃	26.8	29.2	33.4	27.2	/
		气压	kPa	96.7	96.5	96.2	96.6	/
		风速	m/s	1.43	1.78	2.12	1.62	/
		风向	/	西南风	西南风	西南风	西南风	/
		非甲烷总烃	mg/m ³	0.70	0.95	0.86	0.73	≤10

监测报告

报告编号: HJ19080165

第 5 页/共 10 页

监测结果(有组织废气)					
监测点位	光氧设备进口 7#		监测时间	2019 年 09 月 13 日	
排气筒高度 m	/		排气筒截面积 m ²	0.0707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标准限值
排气温度	℃	45.1	43.5	43.5	/
排气流速	m/s	10.6	12.7	12.7	/
标干流量	m ³ /h	2121	2556	2563	/
非甲烷总烃实测浓度	mg/m ³	21.9	21.6	21.3	/
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	kg/h	0.046	0.055	0.055	/
监测点位	光氧设备出口 8#		监测时间	2019 年 09 月 13 日	
排气筒高度 m	15		排气筒截面积 m ²	0.0707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标准限值
排气温度	℃	41.8	42.9	43.4	/
排气流速	m/s	11.8	11.5	11.5	/
标干流量	m ³ /h	2384	2311	2312	/
非甲烷总烃实测浓度	mg/m ³	2.25	2.35	2.29	≤50
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	kg/h	0.005	0.005	0.005	/
非甲烷总烃去除效率	%	88.5	90.2	90.3	≥85
监测点位	光氧设备进口 7#		监测时间	2019 年 09 月 14 日	
排气筒高度 m	/		排气筒截面积 m ²	0.0707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标准限值
排气温度	℃	42.4	42.3	41.9	/
排气流速	m/s	12.7	12.6	12.6	/
标干流量	m ³ /h	2576	2545	2558	/
非甲烷总烃实测浓度	mg/m ³	21.0	21.4	21.3	/
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	kg/h	0.054	0.054	0.054	/
监测点位	光氧设备出口 8#		监测时间	2019 年 09 月 14 日	
排气筒高度 m	15		排气筒截面积 m ²	0.0707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标准限值
排气温度	℃	42.9	42.9	42.9	/
排气流速	m/s	11.5	11.4	11.4	/
标干流量	m ³ /h	2321	2305	2305	/
非甲烷总烃实测浓度	mg/m ³	2.27	2.31	2.33	≤50
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	kg/h	0.005	0.005	0.005	/
非甲烷总烃去除效率	%	90.3	90.2	90.1	≥85
备注: /					

陕西太阳景检测有限责任公司
监测报告



报告编号: HJ19080165

第 6 页/共 10 页

现场工况					
设备型号	/		监测时间	2019 年 09 月 13 日	
燃料类型	天然气		运行工况	>80%	
投运日期	2019 年 09 月		烟囱直径 m	0.3	
排气筒高度 m	15		烟道面积 m²	0.0707	
监测结果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标准限值
排气温度	℃	91.6	97.1	97.1	/
烟气流速	m/s	8.6	8.4	8.4	/
含湿量	%	2.9	2.9	2.9	/
含氧量	%	19.8	19.9	19.9	/
标干流量	m³/h	1517	1458	1458	/
一氧化碳折算浓度	mg/m³	77	270	235	/
二氧化硫折算浓度	mg/m³	3ND	16	16	/
二氧化硫排放速率	kg/h	/	0.009	0.010	/
氮氧化物折算浓度	mg/m³	85	169	78	/
氮氧化物排放速率	kg/h	0.052	0.090	0.067	/
排气温度	℃	86.1	89.1	92.1	/
烟气流速	m/s	8.5	8.8	9.4	/
含湿量	%	2.9	2.9	2.9	/
含氧量	%	19.8	19.9	19.7	/
标干流量	m³/h	1510	1564	1652	/
颗粒物折算浓度	mg/m³	16.1	16.7	15.6	≤200
颗粒物排放速率	kg/h	0.010	0.009	0.010	/
基准含氧量	%	18			
备注：烘干炉出口 9#					

陕西太阳景检测有限责任公司
监测报告



报告编号: HJ19080165

第 7 页/共 10 页

现场工况					
设备型号	/		监测时间	2019 年 09 月 14 日	
燃料类型	天然气		运行工况	>80%	
投运日期	2019 年 09 月		烟囱直径 m	0.3	
排气筒高度 m	15		烟道面积 m²	0.0707	
监测结果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标准限值
排气温度	℃	101.4	104.6	96.0	/
烟气流速	m/s	9.1	9.5	9.4	/
含湿量	%	2.9	2.9	2.9	/
含氧量	%	19.7	19.9	19.9	/
标干流量	m³/h	1551	1616	1622	/
一氧化碳折算浓度	mg/m³	231	202	191	/
二氧化硫折算浓度	mg/m³	18	16	16	/
二氧化硫排放速率	kg/h	0.012	0.013	0.010	/
氮氧化物折算浓度	mg/m³	95	82	87	/
氮氧化物排放速率	kg/h	0.063	0.048	0.052	/
排气温度	℃	94.4	87.7	90.0	/
烟气流速	m/s	9.2	9.1	9.0	/
含湿量	%	2.9	2.9	2.9	/
含氧量	%	19.7	19.9	19.9	/
标干流量	m³/h	1602	1612	1594	/
颗粒物折算浓度	mg/m³	13.3	18.5	13.8	≤200
颗粒物排放速率	kg/h	0.009	0.011	0.008	/
基准含氧量	%	18			
备注：烘干炉出口 9#					

监测报告

报告编号: HJ19080165

第 8 页/共 10 页

现场工况				
监测点位	布袋除尘器出口 10#	监测时间	2019 年 09 月 13 日	
除尘（净化器）名称型号	布袋除尘器	运行工况	>75%	
排气筒高度（m）	15	排气筒直径（m）	0.5	
投运日期	2019 年 09 月	排气筒截面积（m ² ）	0.1963	
监测结果				
项目名称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标准限值
排气流速(m/s)	14.8	15.0	15.2	/
排气温度(℃)	33.2	32.7	32.6	/
标干流量(m ³ /h)	8329	8450	8575	/
颗粒物排放浓度(mg/m ³)	2.4	2.1	2.7	≤120
颗粒物排放速率(kg/h)	0.020	0.018	0.023	≤3.5

现场工况				
监测点位	布袋除尘器出口 10#	监测时间	2019 年 09 月 14 日	
除尘（净化器）名称型号	布袋除尘器	运行工况	>75%	
排气筒高度（m）	15	排气筒直径（m）	0.5	
投运日期	2019 年 09 月	排气筒截面积（m ² ）	0.1963	
监测结果				
项目名称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标准限值
排气流速(m/s)	14.4	14.4	14.4	/
排气温度(℃)	32.8	33.1	33.5	/
标干流量(m ³ /h)	8100	8089	8072	/
颗粒物排放浓度(mg/m ³)	2.9	3.4	3.2	≤120
颗粒物排放速率(kg/h)	0.023	0.08	0.026	≤3.5

陕西太阳景检测有限责任公
监测报告



报告编号: HJ19080165

第 9 页/共 10 页

监测结果 (噪声)					
监测时间	监测点位	监测结果 dB(A)		标准限值 dB(A)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2019.09.13	厂界东侧 1#	58.6	47.7	≤60	≤50
	厂界南侧 2#	57.3	48.0	≤60	≤50
	厂界西侧 3#	55.7	45.5	≤60	≤50
	厂界北侧 4#	56.5	46.3	≤60	≤50
2019.09.14	厂界东侧 1#	59.1	47.1	≤60	≤50
	厂界南侧 2#	57.4	48.4	≤60	≤50
	厂界西侧 3#	55.6	45.7	≤60	≤50
	厂界北侧 4#	56.0	46.8	≤60	≤50
备注: 1、监测气象条件: 2019 年 09 月 13 日, 晴, 西南风 1.37 m/s; 2019 年 09 月 14 日, 晴, 西南风 1.59 m/s。 2、仪器校准: 2019 年 09 月 13 日, 监测前 93.8 dB(A), 监测后 93.8 dB(A); 2019 年 09 月 14 日, 监测前 93.8 dB(A), 监测后 93.8 dB(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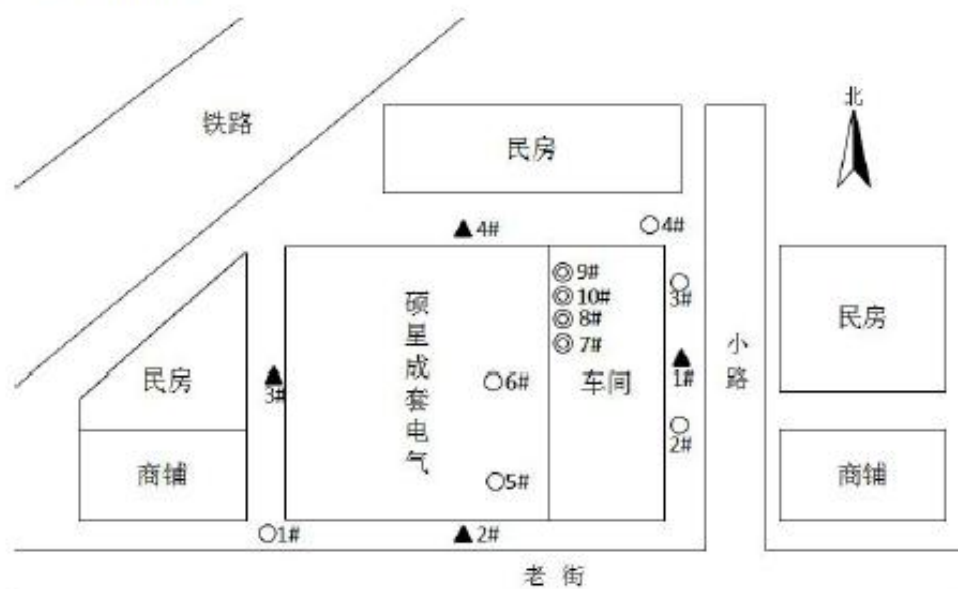
陕
西
太
阳
景
检
测
有
限
责
任
公
司

陕西太阳景检测有限责任公司
监测报告

报告编号: HJ19080165

第 10 页 / 共 10 页

监测点位示意图见图 1



备注: ▲ 厂界噪声监测点位
○ 无组织废气监测点位
◎ 有组织废气监测点位

图 1 监测点位示意图

附件 5 现场照片



烘干固化生产线



有机废气治理装置



除尘器



焊烟净化器



排气筒



烘干固化一体间



生产车间



天然气储罐

附件 6 验收签到表及验收意见

西安硕星成套电气设备有限公司成套钢制电缆桥架生产项目
废水、废气和噪声污染防治设施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评审会签到表

时间： 年 月 日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葛永乾	西安硕星成套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经理	15129226898
	郑昌安	市环境监测站	高工	13991969881
	邵钢	西安市生态环境局	主任	13289329516

西安硕星成套电气设备有限公司成套钢制电缆桥架生产项目废水、废气和噪声污染防治设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9年9月22日，西安硕星成套电气设备有限公司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的规定，在企业召开了《西安硕星成套电气设备有限公司成套钢制电缆桥架生产项目废水、废气和噪声污染防治设施》竣工环保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本项目建设单位、验收监测单位（陕西太阳景检测有限责任公司）、报告编制单位及特邀专家等共计5人。会议组成了验收工作组（名单附后）。

与会代表对该工程配套建设的废气、废水、噪声污染防治设施落实情况进行了现场检查，会议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环保“三同时”落实情况介绍及验收监测单位对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表内容的汇报，核实了有关资料，。经过认真讨论和评议，形成验收组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西安硕星成套电气设备有限公司位于西安市临潼区新丰街办鸿门村西堡组，厂房占地面积836m²，厂房主要包括生产区、办公区等，建成后年产3000t电缆桥架。

（二）2019年8月，西安硕星成套电气设备有限公司委托河南金环环境影响评价有限公司编制完成《西安硕星成套电气设备有限公司成套钢制电缆桥架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9年8月28日，该项目获得了西安市生态环境局临潼分局《关于西安硕星成套电气设备有限公司成套钢制电缆桥架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临环评批复[2019]167号）。

（三）验收范围：厂区主要包括生产区、办公区等以及配套的环保设施建设及试运行情况。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项目与环评设计内容相比，废水的处置方式由环评设计的化粪池处理后经市政管网排入临潼区市政污水处理厂，实际处置方式为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用于农田施肥。不属于重大变动情况，其他均未发生变化。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废水

项目废水为生活污水，生产不产生废水。项目产生的办公生活污水经原新丰镇政府大院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用于农田施肥。

（2）废气

项目运营期废气主要污染物为机加工金属粉尘、焊接烟气、打磨金属粉尘、喷塑粉尘、喷塑固化废气和天然气燃烧废气。

（1）机加金属粉尘

切割钢板、钻孔等机加工中使用的为冲压钻孔，不产生金属粉尘。

（2）焊接烟尘

焊接烟尘通过移动烟尘净化器处理后于车间无组织排放。

（3）打磨金属粉尘

项目打磨工序在焊接结束之后在焊接区直接用手持小型角磨机进行，打磨工艺中会产生金属粉尘，通过焊烟净化器处理后于车间内排放。

（4）喷塑粉尘

喷涂过程在喷粉房内进行，该房全封闭，且呈微负压，通过风机将房体内没有喷上工件的粉末吸入回收系统。回收系统是一套两级旋风除尘装置，未喷上工件的粉未经回收系统处理后全部回用，通过15m排气筒气体外排。

（5）喷塑固化废气

本项目喷塑件固化工序在烘干房内进行，为全封闭烘干房，产生的废气通过UV光解+活性炭吸附处理后于15m排气筒排放。

（6）天然气燃烧废气

本项目天然气烘干机为直接加热，天然气燃烧产生的废气与固化废气混合，从15m排气筒排放。

（3）噪声

项目噪声源主要为剪版机、切割机、角磨机、冲床、电钻、台钻、风机等机械设备。建设单位采取以下措施降低噪声影响：①使用先进的低噪声生产设备；基础减振；②生产过程中关闭车间门窗进行隔声。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1、布袋除尘器监测

本次对布袋除尘器进行验收监测结果显示，除尘器总排口颗粒物的浓度及排

放速率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中二级标准。

2、UV 光解+活性炭吸附装置监测

本次对 UV 光解+活性炭吸附装置进行验收监测结果显示，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以及非甲烷总烃排放效率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61/T1061-2017）表 1 中的表面涂装排放限值及最低去除效率限值。

3、燃烧废气监测

燃烧废气：本次验收监测期间，天然气燃烧废气颗粒物满足《工业窑炉污染物排放标准》（GB9078-1996），二氧化硫和氮氧化物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有组织排放浓度限值。

4、无组织废气监测

本次对无组织废气进行验收监测结果显示，无组织废气颗粒物监测浓度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表 2 中的限值要求；无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符合《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61/T1061-2017）中厂界浓度的限值要求。

4、噪声监测

本次对厂界噪声进行验收监测结果显示，项目厂界昼间、夜间排放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2 类标准要求。

五、竣工环保验收结论

该项目履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及审批手续，在建设中落实了环评及其批复提出的废水、废气、噪声污染防治设施要求。根据验收监测报告，主要污染物排放达到国家及地方相关标准，项目配套建设的废水、废气、噪声污染防治设施总体上达到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条件，验收组同意项目通过废水、废气、噪声污染防治设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六、后续要求

加强各项环保设施的维护，确保其正常稳定运行及达标排放。

验收组

2019 年 9 月 22 日